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第一季

地址：桃園縣中壢市龍岡路三段 60 號
電話：(03)457-2121
傳真：(03)457-2128

葡 萄 王 生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暨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肆、資產負債表	5
伍、損益表	6
陸、股東權益變動表	略
柒、現金流量表	7-8
捌、財務季報表附註	9-44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5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重要會計科目說明	15-28
五、關係人交易	28-33
六、質押之資產	34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其他	35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35-44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三)大陸投資資訊	36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6
十三、金融商品交易之揭露	37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六)所述，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淨額分別為(231,288)仟元及(220,084)仟元，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分別為5,039仟元及6,434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為依據。另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一有關前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以各被投資公司提供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編製而得。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及四(九)所述，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自編製民國九十四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起，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認列資產減損損失。是項新會計原則之採用，使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第一季淨損增加新台幣5,139仟元，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總額則同額減少。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投資損益，倘該等財務季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 伯 彥 會計師

林 寬 照 會計師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簽證字號：

(90)台財證(六)第 145560 號函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日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	\$ 86,299	4.02	\$ 81,415	4.01	2100	短期借款	四	\$ —	—	\$ 6,145	0.30
1110	短期投資淨額	二.四	205,435	9.58	91,160	4.49	2120	應付票據		2,958	0.14	5,461	0.27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四.五	36,285	1.69	95,460	4.70	2140	應付帳款	五	45,031	2.10	43,957	2.1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四.五	210,690	9.82	189,193	9.31	2210	其他應付款	四.五	58,232	2.71	24,474	1.20
116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420	0.07	873	0.04	2260	預收款項	五	3,250	0.15	6,430	0.32
1200	存貨淨額	二.四	137,091	6.39	212,319	10.44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二	3,633	0.17	1,457	0.07
1260	預付款項		7,296	0.34	2,530	0.12		流動負債合計		113,104	5.27	87,924	4.3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四	1,693	0.08	12,866	0.63	24XX	長期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686,209	31.99	685,816	33.74	2420	其他長期借款	五	28,140	1.31	26,940	1.33
1420	長期投資						25XX	各項準備					
1421	長期股權投資	二.四	78,348	3.65	51,522	2.53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二	68,463	3.19	68,463	3.37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75,805	3.53	14,715	0.72	28XX	其他負債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六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四	18,251	0.86	16,293	0.80
	成 本：						2820	存入保證金		12,512	0.58	62,601	3.08
1501	土地		232,910	10.86	273,150	13.44	2881	遞延聯屬公司利益	二	1,325	0.06	1,200	0.06
1511	土地改良物		1,596	0.07	1,596	0.08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二.四	309,616	14.43	271,586	13.35
1521	廠房設備		256,145	11.94	257,523	12.67		其他負債合計		341,704	15.93	351,680	17.29
1531	機器設備		406,483	18.95	399,342	19.64	2000	負債總計		551,411	25.70	535,007	26.31
1551	運輸設備		14,035	0.65	15,284	0.75							
1631	租賃改良		4,253	0.20	4,253	0.21	3XXX	股東權益					
1681	其他設備		72,568	3.38	70,553	3.47	3110	股本-普通股	四	1,308,186	60.99	1,308,186	64.35
	小 計		987,990	46.05	1,021,701	50.26	32XX	資本公積	四				
15X8	重估增值		190,391	8.88	190,391	9.37	3211	股票溢價		8,203	0.38	8,203	0.4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178,381	54.93	1,212,092	59.63	3230	資產重估增值		111,082	5.18	111,082	5.47
15X9	減：累計折舊		(622,950)	(29.04)	(610,917)	(30.05)		資本公積合計		119,285	5.56	119,285	5.88
1672	預付設備款		24,624	1.15	4,292	0.21	33XX	保留盈餘	四				
	固定資產淨額		580,055	27.04	605,467	29.7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	—	—	—	—
17XX	無形資產淨額	二.四	1,062	0.05	2,321	0.11	3350	未分配盈餘		121,687	5.67	36,818	1.81
18XX	其他資產淨額	二.四.五.六	723,692	33.74	673,036	33.11		保留盈餘合計		121,687	5.67	36,818	1.81
	資產總計		\$ 2,145,171	100.00	\$ 2,032,877	100.00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換算調整數	二、四	44,602	2.08	33,581	1.65
								股東權益總計		1,593,760	74.30	1,497,870	73.6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145,171	100.00	\$ 2,032,877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葡 萄 王 生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元外)

代碼	項 目	附 註	94年度第1季		93年度第1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二.五				
4110	銷貨收入		\$ 199,877	94.78	\$ 193,025	94.66
4170	減：銷貨退回		(2,976)	(1.41)	(7,429)	(3.64)
4190	銷貨折讓		(678)	(0.32)	(293)	(0.14)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96,223	93.05	185,303	90.88
4660	加工收入		5,006	2.37	11,360	5.57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9,663	4.58	7,236	3.55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210,892	100.00	203,899	100.00
	營業成本	二.五				
5100	銷貨成本		60,601	28.74	75,445	37.01
5660	加工成本		3,039	1.44	8,194	4.01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6,442	3.05	3,130	1.54
5000	營業成本淨額		70,082	33.23	86,769	42.56
5910	營業毛利		140,810	66.77	117,130	57.44
5920	未實現銷貨利益	二	(456)	(0.22)	(381)	(0.19)
5930	已實現銷貨利益	二	894	0.42	745	0.3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00,902	47.85	82,448	40.4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五	9,740	4.62	11,638	5.7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211	3.89	6,174	3.0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8,853	56.36	100,260	49.17
6900	營業利益		22,395	10.61	17,234	8.4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797	1.80	3,749	1.84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1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385	0.18	—	—
7150	存貨盤盈		65	0.03	172	0.08
7240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		17	0.01	2,842	1.39
7480	其他收入		919	0.44	3,740	1.8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183	2.46	10,504	5.1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765	0.36	1,141	0.56
75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039	2.39	6,433	3.15
7550	存貨盤損		9	—	2	—
7560	兌換損失		3,540	1.68	5,934	2.91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2	0.14	—	—
7630	減損損失		597	0.28	—	—
7880	其他損失		176	0.09	1,931	0.95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0,428	4.94	15,441	7.57
7900	稅前淨利		17,150	8.13	12,297	6.03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四	(5,300)	(2.51)	(3,972)	(1.95)
9600	本期淨利		\$ 11,850	5.62	\$ 8,325	4.08
9950	普通股每股盈餘(元/股)	二.四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 0.13	0.09	\$ 0.09	\$ 0.0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4年度第1季	93年度第1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1,850	\$ 8,325
調整項目：		
壞帳費用	(685)	(2,284)
折舊費用	7,214	6,92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039	6,434
短期投資回升利益	(17)	(2,842)
存貨跌價損失	301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1)
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597	—
應收票據折價攤銷	—	(101)
因交易目的而持有之短期投資增加	(35,093)	(8,758)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789	(72,03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124)	19,95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2,828	75,440
存貨減少	2,569	3,512
預付款項增加	(3,820)	(1,10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40	—
催收款項減少	3,620	1,847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2,846	3,97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03	(3,45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972)	5,62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4,173	(8,547)
預收款項減少	(5,730)	(3,56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5)	2,893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277	1,2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4,740</u>	<u>33,50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7,616)	(5,44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48
質押定存及基金(增加)減少	3,974	(40,684)
同業往來(增加)減少	5,622	(284)
聯屬公司往來增加	(26,399)	(1,285)
存出保證金減少	7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4,345)</u>	<u>(47,646)</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4,263
代收款項增加(減少)	(16)	14
存入保證金減少	(1,000)	(96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16)</u>	<u>3,31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621)	(10,82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6,920	92,2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6,299</u>	<u>\$ 81,41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u>\$ 768</u>	<u>\$ 1,291</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245</u>	<u>\$ 249</u>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部分現金

購置固定資產總價	\$ 14,430	\$ 4,944
應付購置設備款減少	<u>3,186</u>	<u>497</u>
支付現金	<u>\$ 17,616</u>	<u>\$ 5,441</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年，資本額為 500,000 元，定名為「葡萄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六十八年與「中國扶桑生晃製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並改名稱為「葡萄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七十年吸收合併「海飛絲美容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二日股東常會通過改名為「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底實收資本總額為 1,308,185,870 元。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七十一年十二月二十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買賣。

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口服液、高級飲料、健康食品、洗髮膏(乳)、藥品等之製造及銷售，並代理保濟丸、益立絆等之銷售。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第一季底止，雇用員工人數分別為 116 名及 117 名。

本公司設總公司及分公司：

總公司：設於桃園縣中壢市龍岡路三段 60 號。

中壢分公司：設於桃園縣中壢市龍岡路三段今日新村 1 號 1 樓。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季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衡量基礎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表，係採用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惟亦常結合其他衡量基礎，例如商品存貨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者衡量。

(二) 外幣交易之處理方法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有關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並作同期間所得稅分攤以其稅後淨額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財務報表對於資產及負債係以下列標準劃分流動與非流動：

1. 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者列為流動資產，否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否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四) 短期投資

受益憑證購入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損益，期末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

本公司持有短期投資係經常於集中交易市場上買賣以賺取價差為目的。

(五)備抵壞帳

備抵壞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壞帳之經驗，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各項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並基於穩健表達原則，應收票據、帳款、同業往來款及交易性其他應收款至少以期末餘額 2%提列，催收款項則按 100%提列。

(六)存 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市價之決定：原料採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採淨變現價值。

(七)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係按權益法評價；當國外子公司功能性貨幣為外幣時，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未達百分之二十且未具有影響力，係按成本法評價。

投資公司若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但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

1. 擔保被投資公司之債務或有其他財務上之承諾。

2. 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份之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

若因此而致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在資產負債表中應列負債。

(八)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入帳基礎，並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為帳面價值。

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成本，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其因擴建或增置固定資產所支付款項而負擔之利息支出，依規定予以資本化，列為資產取得成本。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按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之數額採直線法計算提列，耐用年數及殘值依行政院令頒「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之規定。

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列為當期營業外收入或費用。

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以帳面價值轉列示為其他資產，其相關之折舊費用則列為營業外費用。

(九)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以成本減累計攤折為帳面價值，均採直線法攤銷，其年限為商標權 10 年。

(十) 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對資產價值之評估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當適用該公報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

金額時，應即認列減損損失。資產如未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則其減損損失於損益表認列為損失；資產如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則其減損損失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如有不足，方於損益表認列為損失。當有證據顯示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即應予認列減損迴轉利益，或於原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金額範圍內，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惟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一)營業收入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則按與收入配合原則認列。銷貨收入及成本於所有權移轉時認列；勞務收入及成本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租金收入及成本依租賃期間逐期認列。

(十二)聯屬公司間利益

本公司與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於交易年度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俟實現年度始予認列。

(十三)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已依「勞動基準法」訂有「員工退休辦法」，凡本公司正式、全職之職工均適用之，依該辦法規定職工每服務滿一年給與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職工退休時係根據其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給付退休金。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月按付薪資之 8%提撥退休基金，並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底業依上開員工退休辦法並按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屬應認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其已逾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者，則於資產負債表補列至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自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前揭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及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亦依前揭公報處理。

編製期中報表時，係就上期期末資產負債表所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調整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提存退休基金之數額。

(十四)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的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並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產生原因之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其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自八十七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本公司當年度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後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未作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五)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計算，係以當期稅後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如有以未分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則追溯調整以前年度流通在外股數。

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分母為本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分子為本期淨利。若無償配股之基準日在資產負債表日至財務報表提出日之間者，亦應追溯調整。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認列資產減損損失。此項新會計原則之採用，使本公司九十四年度之減損損失及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增加 597,027 元及 4,542,396 元，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閒置資產餘額及長期股權投資則因而分別減少 597,027 元及 4,542,396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現金及週轉金	\$ 323,297	\$ 257,961
支票及活期存款	85,976,154	81,156,682
合 計	<u>\$ 86,299,451</u>	<u>\$ 81,414,643</u>

(二)短期投資淨額

1. 本項目內容如下：

項 目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受益憑證		
股票型基金	\$ 14,095,483	\$ 14,095,483
債券型基金	289,426,434	190,333,034
平衡型基金	20,000,000	—
合 計	323,521,917	204,428,517
減：備抵跌價損失	—	—
淨 額	323,521,917	204,428,517
減：轉列受限制資產	(118,087,162)	(113,268,160)
短期投資淨額	\$ 205,434,755	\$ 91,160,357
市 價	\$ 324,162,049	\$ 204,466,219

2. 本公司持有短期投資係經常於集中交易市場上買賣以賺取價差為目的。

(三)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關係人票據	\$ 7,191,268	\$ 5,713,648
營業非關係人票據	29,834,747	23,444,425
非營業票據	—	68,250,000
減：備抵壞帳	(740,520)	(1,948,161)
應收票據淨額	\$ 36,285,495	\$ 95,459,912

(四)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關係人帳款	\$ 134,890,573	\$ 122,826,911
非關係人帳款	80,098,863	70,226,635
減：備抵壞帳	(4,299,789)	(3,861,071)
應收帳款淨額	<u>\$ 210,689,647</u>	<u>\$ 189,192,475</u>

(五) 存貨淨額

1. 本項目內容如下：

項 目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原 料	\$ 21,430,622	\$ 21,639,268
物 料	36,458,035	46,498,236
在 製 品	20,500,327	10,278,524
製 成 品	58,774,188	50,952,005
寄 外 存 貨	1,691,256	5,577,533
商 品	6,955,436	6,971,694
贈 品 盤 存	664,277	1,559,161
營 建 用 地	—	73,500,848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9,383,427)	(4,657,859)
合 計	<u>\$ 137,090,714</u>	<u>\$ 212,319,410</u>

2.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底上開存貨投保火災險均為

62,500,000 元。均無對外提供抵質押。

(六)長期股權投資

1. 本項目內容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評價方法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評價方法
葡眾企業(股)公司	\$ 78,327,910	60%	權益法	\$ 51,502,450	60%	權益法
新東陽(股)公司	20,000	—	成本法	20,000	—	成本法
合計	<u>\$ 78,347,910</u>			<u>\$ 51,522,450</u>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 王國際投資公司及 子公司	<u>\$ (309,615,689)</u>	100%	權益法	<u>\$ (271,586,541)</u>	100%	權益法

2.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底，上開以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3. 上開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及香港，間接持有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及湖州大享玻璃製品有限公司之股權投資。

4. 上列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公司及子公司截止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底經認列投資損失後，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餘額成為負數，因本公司仍繼續支持該公司，乃依財務會計準則規定繼續認列相關投資損失，並將投資損失與原始投資成本之差額，轉列其他負債，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底分別為309,615,689元及271,586,541元。

(七)固定資產淨額

1. 本項目內容及變動如下：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土地	\$ 232,910,948	\$ 163,277,649	\$ 396,188,597	\$ —	\$ 396,188,597	\$ 436,428,054
土地改良物	1,595,635	—	1,595,635	1,563,006	32,629	59,544
廠房設備	256,144,671	26,891,469	283,036,140	210,903,751	72,132,389	80,285,687
機器設備	406,482,636	172,550	406,655,186	333,894,850	72,760,336	68,301,174
運輸設備	14,034,934	—	14,034,934	13,224,790	810,144	1,328,448
租賃改良	4,252,569	48,982	4,301,551	4,240,069	61,482	37,500
其他設備	72,568,228	—	72,568,228	59,123,874	13,444,354	14,734,056
預付設備款	24,624,112	—	24,624,112	—	24,624,112	4,292,474
合計	\$ 1,012,613,733	\$ 190,390,650	\$ 1,203,004,383	\$ 622,950,340	\$ 580,054,043	\$ 605,466,937

2. 上開固定資產曾分別以民國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一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重估基準日辦理資產重估價，折舊性資產重估增值 41,371,191 元，土地重估增值(已計提土地增值稅準備) 157,854,406 元，合計 199,225,597 元，經歷年處分資產轉銷其相關重估增值 8,834,947 元，截至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底重估增值餘額為 190,390,650 元。

3.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第一季因購建固定資產而利息資本化之金額均為 0 元。

4.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底上開固定資產之投保金額分別為 210,966,000 元及 211,596,000 元。

5.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底本公司提供上開固定資產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6. 民國九十三年因債務人超強傳播股份有限公司積欠款項所取得之抵押土地 3,000,000 元，因該土地為農地，依現行法令所有權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故暫以本公司負責人曾水照先生名義登記，本公司已於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曾水照先生簽訂信託契約書。

(八) 無形資產淨額

1. 本項目內容如下：

項 目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遞延退休金成本	\$ 1,062,138	\$ 2,321,275

(九) 其他資產淨額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閒置資產-土地	\$ 27,641,738	\$ 20,204,738
閒置資產-機器設備	852,896	1,041,763
減：累計減損	(597,027)	—
小 計	27,897,607	21,246,501
其他資產-其他		
存出保證金	693,943	717,943
長期應收票據淨額	—	7,943,06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2,982,533	45,137,131
聯屬公司往來淨額	174,640,505	144,292,593
同業往來	67,725,565	74,172,206
減：備抵壞帳	(6,240,111)	(1,483,444)
其他應收款	44,793,865	43,108,718
減：備抵壞帳	(895,877)	(862,175)
催收款項	9,684,525	18,179,360
減：備抵壞帳	(9,684,525)	(18,179,360)
其他催收款	1,310,160	1,310,160
減：備抵壞帳	(1,310,160)	(1,310,160)
質押定期存款及基金	357,094,224	323,763,193
高爾夫球證	15,000,000	15,000,000
小 計	695,794,647	651,789,225
合 計	\$ 723,692,254	\$ 673,035,726

2. 本公司部分用以生產之機器設備因閒置，故列入閒置資產-機器設備。其明細如下：

項 目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機 器 設 備	\$ 19,970,781	\$ 19,970,781
減：累計折舊	(19,117,885)	(18,929,018)
減：累計減損	(597,027)	—
淨 額	\$ 255,869	\$ 1,041,763

本公司之閒置資產經評估後，其可回收價值小於帳面價值，故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提列減損損失 597,027 元。

3. 上列催收款項係指超過一年以上尚未收回之應收款項，因收回之可能性極不確定，故提列 100% 呆帳。

(十) 短期借款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借款種類	到期日	利率(%)	借款餘額	借款餘額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信用狀借款	—	—	\$ —	\$ 6,144,894	保證票據

(十一) 其他應付款

項 目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應付費用		
關係人	\$ 28,952,345	\$ —
非關係人	22,008,101	22,787,635
小 計	50,960,446	22,787,635
應納稅額	3,411,419	1,297,160
應付購置設備款	3,860,490	389,400
合 計	\$ 58,232,355	\$ 24,474,195

(十二)應計退休金負債

1. 退休金提撥狀況調節表：

項 目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既得給付義務	\$ 5,307,181	\$ 5,281,301
非既得給付義務	31,158,129	24,868,513
累積給付義務	36,465,310	30,149,814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2,416,716	4,795,498
預計給付義務	38,882,026	34,945,31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8,214,766)	(13,857,051)
提撥狀況	20,667,260	21,088,26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6,997,769)	(45,928,655)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33,518,915	38,811,882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1,062,138	2,321,275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8,250,544	\$ 16,292,763

2. 上述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自民國八十五年度起按十五年攤銷，未認列退休金損益則待次期再予攤銷，其攤銷原則以逾次期期初退休基金資產市價相關價值及預計給付義務較大者之 10% 部份，依員工剩餘服務年限予以攤銷，其攤銷數列入當期淨退休金成本。

精 算 假 設	94 年度第 1 季	93 年度第 1 季
衡量預計給付義務之折現率	3.5%	3.5%
薪資水準增加率	1.0%	1.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5%	3.5%
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	14 年	15 年

3. 淨退休金成本：

項	目	94 年度第 1 季	93 年度第 1 季
服務成本		\$ 504,935	\$ 453,071
利息成本		329,885	296,76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17,249)	(126,236)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1,608,599	1,701,061
淨退休金成本		\$ 2,326,170	\$ 2,324,661

(十三) 股本

本公司資本總額為 1,309,200,000 元，分為 130,92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次發行。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底已發行股份計普通股 130,818,587 股，實收資本額為 1,308,185,870 元。

本公司歷經各次增資後，公司實收資本來源明細如下：

項	目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現金認股及增資		\$ 580,700,000	\$ 580,700,000
盈餘轉增資		596,424,170	596,424,17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27,365,700	127,365,700
合併增資		3,696,000	3,696,000
合 計		\$ 1,308,185,870	\$ 1,308,185,870

(十四) 資本公積

項	目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8,203,142	\$ 95,000,000
資產重估增值		111,081,655	111,081,655
彌補虧損(股票溢價)		—	(86,796,858)
合 計		\$ 119,284,797	\$ 119,284,797

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於法定盈餘公積彌補公司虧損仍有不足時，得依法填補虧損，及依股東會之議決撥充資本外，均不得移作他用。

(十五) 盈餘分配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規定，年終決算後如有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提十分之一為法定盈餘公積，剩餘之數，按下列比例分派之：

1. 股東股息紅利 82%。
2. 經理人酬勞 9%。
3. 董事監察人酬勞 7%
4. 員工紅利 2%。

必要時得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分配前項比例前，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第一項分配標準，除第 4 款員工紅利 2% 外，餘得由股東會議之決定變更其分配比例，並得授權董事會依法辦理，另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可查詢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

(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就年度稅後淨利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公司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惟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數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經股東會之議決以其半數範圍內撥充資本。

(十七)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盈餘分派，應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成長政策，暨長期財務規劃，以求穩定，永續經營。股利政策以充分反映經營績效、持續擴大資本規模及多角化經營要求，採股票股利發放為主，並將視資金需求狀況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部份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

(十八)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	94 年度第 1 季			93 年度第 1 季		
	屬於營業 質成本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屬於營業 質成本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480,314	\$ 11,994,503	\$ 19,474,817	\$ 6,806,402	\$ 12,296,551	\$ 19,102,953
勞健保費用	448,930	790,925	1,239,855	401,841	853,142	1,254,983
退休金費用	1,186,593	1,139,577	2,326,170	599,550	1,393,242	1,992,792
折舊費用	4,685,715	2,484,308	7,170,023	4,426,906	2,446,953	6,873,859
攤銷費用	—	—	—	—	—	—

(十九)所得稅

1. 估計所得稅費用：

項	目	94 年度第 1 季	93 年度第 1 季
當期應納所得稅	\$	2,453,428	\$ —
期初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48,431,797	63,889,410
換算調整數之同期間所得稅分離		(909,571)	(1,915,371)
減：期末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44,675,772)	(58,002,636)
所得稅費用	\$	5,299,882	\$ 3,971,403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項	目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44,675,772	\$ 59,132,636
(2)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	\$ 1,130,000

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組成項目如下：

項	目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息收入	\$	22,959	\$ 22,95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70,792	1,230,88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299,488	217,311
虧損扣抵稅額		—	11,394,349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693,239	12,865,505
(2)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	1,693,239	\$ 12,865,505

項	目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息收入	\$	36,742	\$ 59,700
退休金超限剔除數		4,136,181	3,331,951
備抵呆帳超限數		7,625,873	7,171,254
權益法認列未實現投資損失		18,726,039	5,709,729
虧損扣抵稅額		—	11,394,350
投資抵減稅額		17,112,117	18,600,147
減損損失		149,257	—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786,209	46,267,131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47,786,209	46,267,131

(4)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換算調整數跨期間所得稅分攤	<u>(4,803,676)</u>	<u>(1,130,000)</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u>\$ 42,982,533</u>	<u>\$ 45,137,131</u>

4. 本公司歷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一年度，無重大退補稅情形。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項	目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1,297,486</u>	<u>\$ 12,328,294</u>
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7.50%</u>	<u>33.33%</u>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項	目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		<u>\$ —</u>	<u>\$ —</u>
八十七年度以後		<u>121,687,363</u>	<u>36,817,897</u>
合 計		<u>\$ 121,687,363</u>	<u>\$ 36,817,897</u>

(二十)每股盈餘

	94年度第1季					
	金額(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u>\$ 17,149,395</u>	<u>\$ 11,849,513</u>	130,818,587	<u>\$ 0.13</u>	<u>\$ 0.09</u>	

	93年度第1季					
	金額(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u>\$ 12,296,809</u>	<u>\$ 8,325,406</u>	130,818,587	<u>\$ 0.09</u>	<u>\$ 0.06</u>	

五、關係人交易

(一)本公司之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葡眾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以下稱上海葡萄王)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香港葡萄王企業國際有限公司 (以下稱香港葡萄王)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國際翰迪高爾夫中心(股)公司 (以下稱國際翰迪)	其負責人與本公司相同
鍊富有限公司 (以下稱鍊富公司)	實質關係人
生技國際開發(股)公司 (以下稱生技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負責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且為本公司監察人
葡霖有限公司 (以下稱葡霖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負責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博恩能國際開發(股)公司 (以下稱博恩能)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負責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葡興企業社 (以下稱葡興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負責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張志昇	為本公司監察人

(二)與上列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銷 貨

關係人名稱	94 年度第 1 季			93 年度第 1 季		
	金 額	淨 額	%	金 額	淨 額	%
鍊富公司	\$ 32,397,263	16.51		\$ 48,714,499	26.29	
葡眾公司	3,935,499	2.00		3,876,367	2.09	
生技公司	7,427,204	3.79		11,170,708	6.03	
合 計	\$ 43,759,966	22.30		\$ 63,761,574	34.41	

本公司銷售予葡眾公司及生技公司等之收入係依合約約定之產品及價格銷售，收款條件為二至四個月之期票。

鍊富公司係本公司飲料類產品總經銷商，本公司約定該公司負擔促銷廣告費後以正常售價降低約 20%~25%銷售予鍊富公司，收款條件為五~七個月之期票。

2. 租賃收入

關係人名稱	94 年度第 1 季		93 年度第 1 季	
	金 額	佔其他營業收入%	金 額	佔其他營業收入%
鍊 富 公 司	\$ 600,000	6.20	\$ 600,000	8.29
國 際 翰 迪	17,142	0.18	17,142	0.24
生 技 公 司	2,857	0.03	2,857	0.04
葡 霖 公 司	2,857	0.03	2,857	0.04
博 恩 能	2,857	0.03	—	—
葡 興 公 司	2,857	0.03	—	—
合 計	\$ 628,570	6.50	\$ 622,856	8.61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收取之租金收入與周遭租賃價格相當，收款條件為每月 1 日或 10 日支付。

3. 其他營業收入

關係人名稱	94 年度第 1 季		93 年度第 1 季	
	金 額	佔其他營業收入%	金 額	佔其他營業收入%
鍊 富 公 司	\$ 9,000,000	93.14	\$ 6,573,583	90.84

本公司提供鍊富公司代辦促銷廣告服務，收款條件為五~七個月之期票。

本公司與鍊富有限公司簽定代辦促銷廣告契約書，期間為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鍊富公司每月銷貨額乘以一定比率計收廣告費收入。

4. 進 貨

關係人名稱	94 年度第 1 季		93 年度第 1 季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葡霖公司	\$ 1,082,571	2.30	\$ 1,106,542	1.76
生技公司	229,788	0.49	—	—
博恩能	59,932	0.13	—	—
合 計	\$ 1,372,291	2.92	\$ 1,106,542	1.76

本公司向葡霖公司進貨之條件係按其單位成本加計約 5% 購入，付款條件為次月 18 日之期票。

本公司向生技公司進貨之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付款條件為二～四個月之期票。

本公司向博恩能進貨之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付款條件為 80 天之期票。

本公司向上海葡萄王進貨之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

5. 租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94 年度第 1 季		93 年度第 1 季	
	金 額	佔租金淨額%	金 額	佔租金淨額%
張志昇	\$ 255,000	100	\$ 255,000	100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支付之租金費用與周遭租賃價格相當，收款條件為每期一年，一次付足，已於 94 年 1 月 21 日付清。

6. 應收(付)款項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未計息)情形如下：

項 目	94 年度第 1 季			93 年度第 1 季		
	餘 額	佔該科目%		餘 額	佔該科目%	
(1)應收票據：						
葡眾公司	\$ 5,489	0.01		\$ —	—	
生技公司	7,185,779	19.41		5,713,648	5.87	
合 計	<u>\$ 7,191,268</u>	<u>19.42</u>		<u>\$ 5,713,648</u>	<u>5.87</u>	
(2)應收帳款：						
鍊富公司	\$ 88,623,224	41.22		\$ 106,195,226	55.01	
葡眾公司	40,794,652	18.98		9,958,676	5.16	
生技公司	955,415	0.44		6,078,915	3.15	
上海葡萄王	4,517,282	2.10		594,094	0.31	
合 計	<u>\$ 134,890,573</u>	<u>62.74</u>		<u>\$ 122,826,911</u>	<u>63.63</u>	
(3)其他資產— 催收款						
上海葡萄王	\$ 5,176,071	53.45		\$ 4,581,977	25.20	
(4)其他資產— 其他應收款						
上海葡萄王	\$ 2,680,210	5.98		\$ 1,666,280	3.87	
(5)應付帳款						
葡霖公司	\$ 882,051	1.96		\$ —	—	
生技公司	315,519	0.70		108,401	0.25	
博恩能	62,928	0.14		—	—	
合 計	<u>\$ 1,260,498</u>	<u>2.80</u>		<u>\$ 108,401</u>	<u>0.25</u>	
(6)預收款項						
葡眾公司	\$ 2,750,000	84.62		\$ 3,750,000	58.32	
(7)其他應付款						
葡眾公司	\$ 28,952,345	49.72		\$ —	—	

7. 資金融通情形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94 年度第 1 季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費用)
應收關係人款項：				
香港(含上海)葡萄王 (帳列聯屬公司往來)	\$ 178,204,597	\$ 178,204,597	3.50% ~5.31%	\$ 1,403,376

關係人名稱	93 年度第 1 季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費用)
應收關係人款項：				
香港(含上海)葡萄王 (帳列聯屬公司往來)	\$ 147,237,340	\$ 147,237,340	3.50% ~5.31%	\$ 1,284,922

8. 保證情形

(1)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子公司香港葡萄王企業國際有限公司融資借款所作之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461,426,000 元及 214,249,000 元。另以定期存單及基金擔保作質金額分別為 357,094,224 元及 225,605,918 元。

9. 其他

- (1)本公司與關係人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簽訂技術移轉授權契約，契約期間為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九日至九十七年六月十八日計十年，契約議定本公司必須提供專門技術，以設計、製造和銷售授權產品，並於契約中規定該公司支付技術移轉費按該公司對外淨銷售價之 5%計算。
- (2)本公司與關係人生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簽訂商標授權使用契約，契約期間為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一日至九十二年八月二日計一年，契約議定該公司可將「葡萄王 生物中心」字樣使用於化妝品及營養輔助食品商品外包裝上，並於契約中規定該公司支付權利金按該公司該項商品成本之 5%(未稅)計算。

- (3)本公司與關係人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簽訂商標授權使用契約，契約期間為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契約議定以註冊之葡萄王康貝兒乳酸菌商標授權該公司使用，並於契約中規定該公司每年支付商標使用權利金及商標宣傳費計 100 萬元。此外，民國九十一年簽訂商標授權使用契約，契約期間為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一日至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一年二個月，契約議定以註冊之葡萄王 995 商標及樟芝益圖樣授權該公司使用，並於契約中規定該公司按月支付商標使用權利金及商標宣傳費計樟芝益 60 萬元，葡萄王 995 營養液 150 萬元(上項金額含稅)，又民國九十四年簽訂商標授權使用契約，契約期間為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一年，契約議定以註冊之葡萄王 995 商標及樟芝益圖樣授權該公司使用，並於契約中規定該公司按月支付商標使用權利金及商標宣傳費計樟芝益 135 萬元，葡萄王 995 營養液 220 萬元(上項金額未稅)。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第一季本公司已列權利金收入分別為 10,650,000 元及 9,250,000 元。
- (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年一月一日與葡眾企業(股)公司簽定代銷契約書，於契約中委託葡眾企業(股)公司代銷本公司生產之產品，契約期間為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第一季本公司共支付代銷佣金 66,729,509 元及 54,508,034 元，約佔代銷銷售額之 82%。
- (5)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底止，因向葡眾企業(股)公司銷貨而收取之經銷存入保證金分別為 0 元及 40,000,000 元。另自九十三年六月起改以收取質權設定基金，作為銷貨收款之保證。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年三月底止，本公司下列資產(成本或帳面價值)，業已提供作為金融機構借款及其他之擔保或質押：

項 目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土 地	\$ 180,335,928	\$ 180,335,928
廠房設備	62,878,225	62,393,790
其他資產－質押定存及基金	357,094,224	323,763,193
合 計	\$ 600,308,377	\$ 566,492,91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三月三十一日重大之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本公司因取得銀行融資額度及對聯屬公司借款額度之擔保而開立之存出(應付)保證票據為 350,770,000 元。
- (二)本公司因銷貨及資金融通而由經銷商及業務往來廠商開立之存入(應收)保證票據為 152,773,251 元。
- (三)本公司因營運週轉及進口原物料與商品需要而與國內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其總額度為台幣 12,000 萬元。已使用借款餘額請參閱附註四(十)。
- (四)本公司與下列廠商簽立商標授權使用協議書，同意被授權廠商得使用本公司已註冊登記之商標：

廠 商 名 稱	授 權 內 容	期 間	商 品
海可利企業有限公司	註冊第 90210 號「海飛絲」商標	92.7.1-93.12.31	海飛絲
生技國際開發(股)公司	「葡萄王 生物中心」字樣	91.8.1-93.8.2	化妝品及營養輔助食品商品外包裝
葡眾企業(股)公司	註冊之「葡萄王 995」商標及「樟芝益」圖樣	94.1.1-94.12.31	葡萄王 995 營養液、樟芝益
	註冊之「康貝兒乳酸菌」商標	92.1.1-96.12.31	葡萄王康貝兒乳酸菌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說明事項：

(一)民國九十三年度第一季之財務報表業經適當重分類，俾供兩年度財務報表比較分析。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詳附表六。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被投資公司從事十一、(一)1-9之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七。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詳附註五。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依規定得免揭露。

十三、金融商品交易之揭露：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6,299,451	86,299,451	\$ 81,414,643	81,414,643
應收票據及款項	248,395,385	248,395,385	285,525,537	285,525,537
有價證券	323,521,917	323,521,917	204,428,517	204,428,517
<u>負 債</u>				
短期銀行借款	\$ —	—	\$ 6,144,894	6,144,894
應付票據及款項	106,221,167	106,221,167	73,892,716	73,892,716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

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以及短期銀行借款。

(2)長短期投資若屬上市(上櫃)權益證券則以台灣證券交易所(或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佈當年度最後一個月平均收盤價為公平價值，若屬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則按期末淨值為公平價值。未上市(上櫃)長期股權投資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二)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第一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 對象資金 (註二)	資金貸與最 高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九十四年度第一季														
0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往來	\$ 4,848	\$ 4,848	5.31%	2	—	營運週轉	(97)	—	—	\$ 252,669	\$ 631,673
0	"	香港葡萄王企業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往來	173,068	173,068	3.50%	2	—	營運週轉	(3,461)	—	—	"	"
0	"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公司	聯屬公司往來	289	289	—	2	—	營運週轉	(6)	—	—	"	"
0	"	大享容器工業(股)公司	同業往來	60,726	60,726	15.60%	1	\$ 60,726	—	(1,215)	土地 保證票據	\$ 205,000 235,000	\$ 60,726	"
0	"	超強傳播(股)公司	同業往來	6,275	—	14.40%	1	—	—	—	—	—	—	"
0	"	金復鑫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同業往來	7,000	7,000	12.00%	1	7,000	—	(5,026)	土地 保證票據	10,000 21,000	7,000	"
		合計			\$ 245,931									
1	香港葡萄王企業國際有限公司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往來	\$ 444,700	\$ 423,386	7.20%	2	—	營運週轉	—	—	—	—	—
九十三年度第一季														
0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往來	\$ 4,043	\$ 4,043	5.31%	2	—	營運週轉	(81)	—	—	\$ 237,408	\$ 593,519
0	"	香港葡萄王企業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往來	142,993	142,993	3.50%	2	—	營運週轉	(2,860)	—	—	"	"
0	"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公司	聯屬公司往來	201	201	—	2	—	營運週轉	(4)	—	—	"	"
0	"	大享容器工業(股)公司	同業往來	60,898	60,898	15.60%	1	\$ 60,898	—	(1,218)	土地 保證票據	\$ 205,000 235,000	\$ 60,898	"
0	"	超強傳播(股)公司	同業往來	6,275	6,275	14.40%	1	6,275	—	(126)	土地 保證票據	16,000 8,800	6,275	"
0	"	金復鑫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同業往來	7,000	7,000	12.00%	1	7,000	—	(140)	土地 保證票據	10,000 21,000	7,000	"
		合計			\$ 221,410									
1	香港葡萄王企業國際有限公司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往來	\$ 393,363	\$ 393,363	7.20%	2	—	營運週轉	—	—	—	—	—
2	葡眾企業(股)公司	葡萄王企業(股)公司	同業往來	\$ —	\$ —	3.000%	1	—	—	—	—	—	—	—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

- 1 有業務往來者。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1. 有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以不超過本公司可貸資金總額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三：資金貸與總限額，為前一年底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第一季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九十四年度第一季 0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香港葡萄王企業國際有限公司	3	\$ 710,632	\$ 461,426	\$ 461,426	\$ 357,094	29.22%	\$ 947,509
九十三年度第一季 0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香港葡萄王企業國際有限公司	3	\$ 674,042	\$ 528,577	\$ 439,855	\$ 225,606	29.37%	\$ 898,722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 有業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五為限。

註三：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股票基金 保誠元滿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330,000.00	\$ 14,095		\$ 5,027	
"	債券基金 統一全壘打基金	"	"	1,329,300.00	17,246		18,234	
"	" 富鼎益利信基金	"	"	1,222,444.10	15,000		15,258	
"	" 復華債券	"	"	939,529.80	12,000		12,230	
"	" 復華信天翁基金	"	"	2,307,343.70	25,000		25,389	
"	" 保誠威風二號	"	"	132,951.30	2,000		2,022	
"	" 永昌鳳翔	"	"	3,421,517.30	50,000		50,426	
"	" 荷銀台灣	"	"	2,828,907.66	30,000		30,097	
"	" 盛華1699	"	"	1,660,488.06	20,094		20,146	
"	組合型基金 寶來全球ETF	"	"	2,000,000.00	20,000		19,980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債券基金 統一全壘打基金	"	其他資產	9,138,597.80	118,087		125,353	提供擔保
	小 計				\$ 323,522		\$ 324,162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股 票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係屬子公司	長期投資	960,000.00	\$ 78,328	60.00%	\$ —	
"	"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無	"	2,000.00	20	—	—	
	小 計				\$ 78,348		\$ —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係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公司	係屬子公司	長期投資	—	\$ (309,616)	100.00%	\$ —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公司	係有限公司 香港葡萄王企業國際有限公司	係屬子公司	其他負債	—	\$ (356,459)	92.14%	\$ —	
"	"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	32,654	22.48%	—	
"	" 湖州大草玻璃製品有限公司	無	"	—	14,189	4.50%	—	
	小 計				\$ (309,616)		\$ —	
葡眾企業(股)公司	債券基金 統一全壘打基金	無	短期投資	2,932,091.00	\$ 39,576		\$ 39,576	
"	" 統一強棒基金	"	"	1,811,256.10	27,011		27,011	
"	" 日盛債券基金	"	"	5,268,375.67	70,000		70,000	
"	" 復華傳家基金	"	"	400,903.40	5,003		5,003	
"	" 統一保全平衡基金	"	"	500,000.00	5,000		5,000	
"	" 華南永昌鶴喜平衡基金	"	"	250,000.00	2,500		2,500	
"	" 怡富平衡(摩根雷林明JF)基金	"	"	209,059.20	3,006		3,006	
"	" 國際萬寶	"	"	809,525.42	12,000		12,000	
"	" 荷蘭精選債券基金	"	"	452,079.67	5,000		5,000	
"	" 寶來RP	"	"	100,669.53	3,120		3,120	
"	" 寶來ISSUE	"	"	29,000.00	9,050		9,050	
"	組合型基金 寶來全球ETF	"	"	2,800,000.00	28,000		28,000	
	小 計				\$ 209,266		\$ 209,266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股票基金 保誠元滿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330,000.00	\$ 14,095		\$ 5,772	
"	債券基金 統一全壘打基金	"	"	1,685,000.00	22,065		22,779	
"	" 富鼎華盈基金	"	"	1,977,105.20	20,000		20,136	
"	" 富鼎益利信基金	"	"	1,222,444.10	15,000		15,026	
"	" 復華基金	"	"	784,012.00	10,000		10,023	
"	" 復華信天翁基金	"	"	926,191.80	10,000		10,000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債券基金 統一全壘打基金	"	其他資產	8,782,897.80	113,268		118,731	提供擔保
	小 計				\$ 204,428		\$ 202,467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股 票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係屬子公司	長期投資	960,000.00	\$ 51,502	60.00%	\$ —	
"	"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無	"	2,000.00	20	—	—	
	小 計				\$ 51,522		\$ —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係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公司	係屬子公司	長期投資	—	\$ (271,587)	100.00%	\$ —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公司	係有限公司 香港葡萄王企業國際有限公司	係屬子公司	其他負債	—	\$ (335,793)	92.14%	\$ —	
"	"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	49,347	22.48%	—	
"	" 湖州大草玻璃製品有限公司	無	"	—	14,859	4.50%	—	
	小 計				\$ (271,587)		\$ —	
葡眾企業(股)公司	債券基金 統一全壘打基金	無	短期投資	4,309,692.90	\$ 57,906		\$ 58,260	
"	" 統一強棒基金	"	"	1,143,360.60	17,000		17,006	
"	" 統一保全平衡基金	"	"	500,000.00	5,000		5,019	
"	" 永昌鶴喜基金	"	"	250,000.00	2,500		2,514	
"	國外基金 GNI歐洲保本基金	"	"	200,607.00	6,683		216	
"	" MAN-1P220	"	"	70,020.00	2,407		87	
"	" MAN-MULTI-STATEGY	"	"	140,280.00	4,838		167	
	小 計				\$ 96,334		\$ 83,269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第一季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一)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註二)	關係(註二)	期初		買入(註三)		賣出(註三)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九十四年度第一季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統一全壘打基金	短期投資及其他資產	—	—	10,467,897.8	\$ 135,333	—	—	—	—	—	—	10,467,897.8	\$ 135,333
"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公司	子公司	—	(299,852)	—	—	—	—	—	—	—	(309,616)
九十三年度第一季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統一全壘打基金	短期投資及其他資產	—	—	10,467,897.8	\$ 135,333	—	—	—	—	—	—	10,467,897.8	\$ 135,333
"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公司	子公司	—	(266,505)	—	—	—	—	—	—	—	(271,587)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有價證券帳列長期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三：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四：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一)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鍊富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應收帳款 \$ 88,623	0.36	—	—	12,056	1,772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鍊富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應收帳款 \$ 106,195	1.75	—	—	12,000	2,124

註一：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第一季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u>九十四年度第一季</u>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 際投資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香港及上海	保健食品生物工程、 科技產品、玻璃容器	\$279,776	\$279,776	-	100.00%	(\$309,616)	(\$13,402)	(\$13,402)	依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 公司
"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桃園	食品飲料、化粧品、 運動器材、清潔用品 等代理進口、批發、 零售	\$15,000	\$15,000	960,000	60.00%	78,328	13,938	8,363	依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 公司
			合 計					(\$231,288)	\$536	(\$5,039)	
<u>九十三年度第一季</u>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 際投資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香港及上海	保健食品生物工程、 科技產品、玻璃容器	\$279,776	\$279,776	-	100.00%	(\$271,587)	(\$12,743)	(\$12,743)	依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 公司
"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桃園	食品飲料、化粧品、 運動器材、清潔用品 等代理進口、批發、 零售	\$15,000	\$15,000	960,000	60.00%	51,502	10,516	6,310	依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 公司
			合 計					(\$220,085)	(\$2,227)	(\$6,433)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第一季

附表七

單位除特別註明者外：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止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匯 出	收 回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上海葡萄王公司)	保健食品生物 工程、科技產 品、玻璃容器	美金1,290萬元	(二)	\$267,401 (美金935萬元)	—	—	\$267,401 (美金935萬元)	93.91%	(\$13,402) (二)2、3	(\$323,805)	—
湖州大享玻璃製品有限公司 (湖州大享公司)	產銷各項玻璃 容器	美金1,000萬元	(二)	\$12,375 (美金45萬元)	—	—	\$12,375 (美金45萬元)	約4.5%	—	\$14,189	—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上海葡萄王公司)	保健食品生物 工程、科技產 品、玻璃容器	美金1,290萬元	(二)	\$267,401 (美金935萬元)	—	—	\$267,401 (美金935萬元)	93.91%	(\$12,743) (二)2、3	(\$286,446)	—
湖州大享玻璃製品有限公司 (湖州大享公司)	產銷各項玻璃 容器	美金1,000萬元	(二)	\$12,375 (美金45萬元)	—	—	\$12,375 (美金45萬元)	約4.5%	—	\$14,859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三)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79,776	\$279,776	\$637,504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79,776	\$279,776	\$599,14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三：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資本額逾八千萬元及淨值五十億元以下者，其對大陸投資上限為淨值百分之四十或八千萬元(較高者)。